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2022年-2023年霞山水质净化厂、赤坎水质净化厂、坡头水质净化厂污水处理服务费（含提标改造项目）

评价年度：2023年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2024.7.25



一、基本情况

1. 霞山水质净化厂坐落在霞山区湖光路与南柳东路交界处的南侧，占地面积约 250 亩，设计规模 20 万吨/日，分两期建设。一期规模 10 万吨/日，2008 年 7 月通过环保竣工验收投入运行；二期规模 10 万吨/日，2011 年 5 月通环保竣工验收。两期均采用具有良好脱氮除磷效果的 CAST 工艺（循环式活性污泥法），并把液氯消毒改为紫外线消毒。2018 年 7 月进行霞山水质净化厂扩容提质工程，本次提标改造是将原 20 万 m³/d 的“CAST 处理系统”扩容改造为 25 万 m³/d 的“CAST+MBBR 处理系统”，后端增加深度处理系统（反硝化生物滤池+磁混凝沉淀池）；另外新建 5 万 m³/d 的“AAO +MBR 处理系统”。竣工后霞山水质净化厂的日处理能力达到 30 万 m³/d，出水标准由《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提升到一级标准 A 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中较严者的要求。该项目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完成环保验收。

2. 赤坎水质净化厂位于湛江市赤坎区海田小区振华路 9 号，厂区面积 360.5 亩，远期设计规模 32 万吨/日。目前已建成一、二期和三期 A 段，总处理规模为 20 万吨/日。

一期工程（5 万吨/日）2005 年 2 月通过省环保局竣工环保验收，采用微孔曝气氧化沟 A²O 除磷脱氮工艺。二期工程（5 万吨/日）于 2010 年 1 月通过省环保厅竣工环保验收，采用微孔曝气氧化沟 A²O 除磷脱氮工艺，一、二期出厂水质执行一级 B 标准。2020

年 12 月一、二期完成扩容提质工程环保验收，出水标准由《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B 标准提升到一级标准 A 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中较严者的要求。赤坎水质净化厂扩容提质工程处理规模由 10 万吨/日扩容到 20 万吨/日，分 A、B 段建设。目前 A 段建设中，由一二期 10 万吨/日扩容改造为 15 万吨/日，由原 A²O 工艺改造为 A²O+MBBR 并增加磁混凝工艺，出水水质由一级 B 标准提升到一级 A 标准。该工程目前已进入调试阶段，将在 2020 年 12 月进行环保验收。

三期 A 段工程 (5 万吨/日) 主体工程建为半地埋式，采用 CASS 工艺 (循环式活性污泥法) + 纤维转盘，出厂水质执行一级标准 A 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中较严者的要求)，该工程于 2017 年 5 月通过环保验收。

3. 坡头水质净化厂位于坡头区中海油南海西部公司四区旁，占地面积 112.5 亩，设计规模 10 万吨/日，采用微孔曝气氧化沟 A²O 除磷脱氮工艺。分两期建设，一期 (3 万吨/日)，2015 年 6 月通过环保竣工验收正式投入运行，出厂水质执行一级 B 标准。

坡头水质净化厂 2020 年 12 月完成提质工程建设，采用 A²O+反硝化深床滤池+紫外线消毒工艺，出水标准由《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B 标准提升到一级标准 A 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中较严者的要求。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通过对 2023 年霞山水质净化厂、赤坎水质净化厂和坡头水质净化厂污水处理服务费项目实施情况开展绩效评估，结合现场勘验、核对资料等方式，对项目资金的投入产出效果、预期目标达成情况、资金使用有效性等进行定性分析，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的问题，采取切实有效措施进一步改进和加强财政资金支出管理，为以后年度预算安排提供重要依据。

本报告评价指标采用定量指标和文字描述相结合，包括数量、质量、时效、管理成本、可持续管理、满意度等方面。评价方法采取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法。项目评价类型属于项目实施过程评价，评价时点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三、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自评结论：本年度各水质净化厂生产管理有序进行，设备完好运作，出水达标排放。自评分数 98 分，等级为优。

四、项目资金使用绩效

（一）资金投入情况

1. 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市政府办文编号 D13176 的批复，市财政根据实际污水处理量按 0.87 元/吨(含税)的标准安排污水处理资金，2023 年实际到位污水处理服务费 8910.97 万元。

2. 资金执行情况。

2023 年合计处理生活污水 18782.10 万吨，其中赤坎厂一二

期为 5451.95 万吨、赤坎厂三期为 1529.00 万吨、霞山厂为 10882.55 万吨、坡头厂为 864.61 万吨。2023 年财政下达年初预算 10000 万元，经调整后全年实际到位资金 8910.97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资金 8910.97 万元，支出率 100%。

3. 资金管理情况。

主管部门：在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把监督审核关，健全内部审批制度。对每一笔用款申请，按照程序经本单位审核确认后，再报市财政局审批后付款。

资金使用单位：做好资金核算工作，将污水处理服务费按主营业务收入和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分列，实际支付的成本列为企业成本费用，做到各项收支账账相符、账实相符，防范及抵制不合理开支。在运营资金使用上，严格执行相关财经制度，确保专款专用。同时，建立健全采购、重大项目支出等管理制度，认真做好资金统筹安排，发挥资金最大效益。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2023 年顺利完成了生产任务，生产运转正常，出水稳定且各项指标均达到国家及广东省现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相应的排放标准。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指 标	2023 年实际完成指标
污水处理量（万吨）	18782.10
COD 削减量（吨）	36222.88

BOD ₅ 削减量 (吨)	16630.12
SS 削减量 (吨)	25668.46
NH ₃ -N 削减量 (吨)	3095.54
总磷削减量 (吨)	1282.53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由于污水处理厂本身属于公益性项目，其运行过程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经济指标较难量化评价，因此项目经济效益评价主要从改善环境、减少后期治理成本、吸引投资等方面体现。

根据年初设定目标：1. 项目完成及时率 $\geq 80\%$ ，实际完成率 100%，每天根据进水量 100% 及时进行处理，没有产生溢流情况。2. 成本不超项目总预算，我司每年按照预算成本进行开支，没有超预算使用。3. 推动城市管理水平提高，社会经济与生态换进协调可持续发展，我司最主要的功能是改善水质环境，带来长远的经济效益和良好的社会效益。4. 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2023 年处理量与 2022 年基本持平。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该项目建成后服务对象、周边群众投诉情况为 0，完成年初设定目标 ≤ 10 次/年。

五、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

(一) 主要经验

1. 强抓安全生产，达标处理城市生活污水，顺利完成各项治污减排任务。

赤坎厂一二期和三期、霞山、坡头水质净化厂，污水处理能力达 53 万吨/日，每年处理生活污水均达标排放。特别是霞山水质净化厂长期受复杂进水的的影响，来水严重超标，来水垃圾、泥沙量大，三厂认真落实应急管理措施，积极配合生态部门做好环保执法监察，强化内部生产管理，练好内功，使生产正常稳定达标排放。

2. 积极推进技改工作，大幅提高生产效率，节能降耗。

污水处理行业的设备磨损与老化情况普遍严重，公司根据这一情况，组织技术人员着力解决设备维护维修的难题，保障设备正常运行，为公司的生产运营保驾护航。一是加强和完善设备管理制度，对主要设备实行挂牌管理，专人负责；二是充实技术队伍的力量，加强技能培训；三是强化保养，2023 年公司一类设备完好率达 97%，近两年都没有出现设备重大突发事件，达到国家相关部门规定标准；四是加大技改力度，对两厂设备工艺进行技术改造。设备的维修更换率有所降低，大幅提高生产效率，降低能耗。

（二）存在的问题及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

存在问题：年初预算资金的实际到位率未达到 100%。

原因分析：因 2023 年度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该项目预算资金未能按年初计划执行。

六、改进意见

加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前瞻性，提高预算执行效益。加强部门之间的沟通协调，推进资金拨付进度，为项目的正常运营提

高保障。

七、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将自评结果作为改进预算管理和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绩效自评结果在本单位官方网站进行公开。